附件1：

## 读者入馆规则

为保证图书馆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，更好地服务读者，特制定以下读者入馆规则：

第一条 校内读者凭本人“校园卡”刷卡入馆；未携带“校园卡”或“校园卡”无法使用，须出示本人学生证、工作证等有效证件，或提供奥蓝系统、教务系统中的本人信息，经查验后，登记入馆。

第二条 校友读者须主动出示“电子校友卡”，经查验后，登记入馆；社会读者须凭临时借阅证及身份证，经查验后，登记入馆；其他来访者须出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，经同意、登记后入馆。

第三条 读者入馆时，应注意衣冠整洁得体；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；贵重物品由本人妥善保管，责任自负。

第四条 读者在馆内应保持安静整洁、举止文明；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；请勿在馆内饮食，严禁吸烟。

第五条 文明使用馆藏文献资源和设施，严禁在书刊、家具、设备等处随意写画；查找文献时应轻取轻放，不要弄乱架位；遵守操作规程，正确使用各类自助设备。

第六条 读者应主动遵守图书馆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工作人员管理。